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
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奔朗新材”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对奔朗新材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8日，奔朗新材发行普通股45,470,000股，发行方式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价格为7.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18,29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82,521,559.44元，到账时间为2022年12月13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	投入进度（%）（3）=（2）/（1）
1	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	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924.16	3,528.99	17.71%
2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新建项目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328.00	2,360.06	28.34%
-	合计	-	28,252.16	5,889.06	20.84%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专户账号	金额（元）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44474001040042744	102,827.39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801101001332165265	11,689,117.82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801101001552286907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	5,034.49
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44474001040043254	109,406.48
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801101001552267227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	1,278.54
合计	-	-	11,907,664.72

注 1、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产品，现金管理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定期存款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同时，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子公司新兴奔朗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就公司存放在银行账号为 44474001040042744、801101001332165265、44474001040043254、801101001552286907、801101001552267227 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按照相关约定以协定利率计息。上述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可随时支取，不存在质押等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注 2、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801101001332165265 中的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分别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801101001552286907、801101001552267227，专门用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7,999.37 万元。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基本情况

（一）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项目的基本情况

本次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项目为“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本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9,924.16 万元，计划通过在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现有土地新建生产厂房、购置相关配套及生产设施，建设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生产线，预计达产后每年将新增 1,873.50 万件金刚石工具的产能。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3,528.99 万元，投入进度为 17.71%。

（二）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项目的原因

公司金刚石工具产品主要应用于陶瓷加工和石材加工领域，从募投项目“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立项至今，行业需求及发展趋势发生了一定变化。从陶瓷加工领域来看，全球前十大陶瓷砖产国及全球总产量 2020 年至 2021 年呈上升趋势，2021 年达到高位 186.02 亿平方米，基于当时行业需求情况，公司为扩大金刚石工具产品产能与经营规模，拟实施“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自 2022 年以来，全球前十大陶瓷砖产国及全球总产量呈下降趋势，公司前期已根据行业需求及发展趋势变化情况，审慎控制本项目投资进度。在行业需求持续减弱、市场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公司评估现有产能可以满足现阶段及未来一段时期与市场发展相匹配的产能需求，继续按原计划推进扩产建设可能会导致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的产能无法得到有效消化，可能造成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的风险。

根据《Ceramic World Review》数据，2020-2024 年度全球前十大陶瓷砖产国及全球总产量具体如下：

单位：亿平方米							
国家（地区）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4 年生产量占全球生产量比例	2024 年度增长率
中国	84.74	88.63	73.12	67.3	59.1	39.5%	-12.2%
印度	23.18	25.5	23	24.5	24	16.1%	-2.0%
巴西	8.4	10.49	9.27	7.93	8.25	5.5%	4.0%
越南	5.59	5.54	5.79	3.97	5.04	3.4%	27.0%
伊朗	4.49	4.58	4.8	4.5	4.5	3.0%	0.0%
西班牙	4.88	5.87	5	3.94	4.16	2.8%	5.6%
印度尼西亚	3.04	4.1	4.3	4.13	4.07	2.7%	-1.5%

意大利	3.44	4.35	4.31	3.74	3.7	2.5%	-1.1%
土耳其	3.7	4.38	3.85	3.72	3.18	2.1%	-14.5%
墨西哥	2.35	2.90	2.89	2.64	2.51	1.7%	-4.9%
其他国家和地区	27.58	29.68	32.29	33	30.99	20.7%	-6.1%
全球总产量	171.39	186.02	168.62	159.37	149.5	100.0%	-6.2%

注：数据来源于《Ceramic World Review》（163/2025 期）。

受到全球陶瓷砖总产量持续下滑影响，陶瓷加工金刚石工具市场需求减弱，行业竞争加剧，但依然保持在近 150 亿平方米的市场规模，中国依然是全球最大的陶瓷砖产国。

从石材加工领域来看，石材行业经营压力同样加大，2025 年石材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 2,280.77 亿元，同比下滑 20.1%；利润总额 114.53 亿元，同比下降 38.84%，行业销售利润率仅 5.02%，较上一年度收窄 1.54 个百分点。

虽然市场总体需求减弱，但陶瓷与石材加工行业发展正逐步由传统规模扩张，转向智能化、绿色化的高质量发展，行业头部企业持续通过技术研发和工艺优化等方案提升产品磨削力及耐磨性，落后产能被逐步淘汰。

综上，在行业需求减弱、市场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公司评估现有产能可以满足现阶段及未来一段时期与市场发展相匹配的产能需求，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的产能较大，继续按原计划推进建设可能会导致本次募投项目新增的产能无法得到有效消化，可能造成项目不能如期完成或不能实现预期收益，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的风险。为保障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前期已审慎控制本项目投资进度，根据目前项目实施进度、行业及市场需求的变化，公司拟计划暂缓实施本募投项目。因本项目处于建筑工程验收后阶段，本次暂缓实施方案审议通过后，继续发生的募集资金款项主要为前期项目建筑工程费结算尾款。

（三）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项目的后续安排

1、闲置募集资金存放管理

本次暂缓实施后，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继续留存于对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制度；公司将以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合规方式进行现金管理，提升闲置资金理财收益，理财收益全部归入募集资金专户。

2、项目后续推进规划

后续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 and 市场需求变化的情况，结合公司长远发展需求、战略规划、自身实际状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募投项目。后续如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公司将经过充分论证后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暂缓实施系基于行业 and 市场需求变化，经过重新论证后做出的审慎经营决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

五、决策程序

2026 年 8 月 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2026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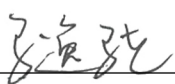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事项

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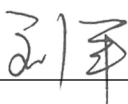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马逸骁



刘 军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7日

